

E/520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三届会议

一九七二年七月三日至二十八日

决 议

补编第1号

联合国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
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三届会议

一九七二年七月三日至二十八日

决 议

补编第1号

联合国

一九七三年，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各项决议均经编号，以资识别。括弧外的数字指决议号数，括弧内的数字指通过决议的某一届会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都按照通过的先后次序排列。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通过的决议一览表附列本卷卷末。

E/5209

目 次

页次

第五十三届会议议程·····	vii
----------------	-----

理事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一六九八（L III）——一七三〇（L III）〕

经济问题

一六九八（L III）. 欧洲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议程项目7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决议·····	1
一六九九（L III）. 把库克群岛纳入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的地理范围并接纳库克群岛加入委员会为联系成员（议程项目7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决议·····	1
一七〇〇（L III）. 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议程项目7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决议·····	1
一七〇一（L III）. 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议程项目7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决议·····	1
一七〇二（L III）. 非洲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议程项目7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决议·····	2
一七〇三（L III）. 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的年度报告（议程项目7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决议·····	2
一七〇七（L III）. 土地改革（议程项目13）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2
一七〇八（L III）. 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议程项目8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3
一七二一（L III）. 超国家大公司对发展过程和国际关系的影响（议程项目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3
一七二二（L III）. 多边贸易谈判（议程项目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4
一七二三（L III）. 检查和评价（议程项目3）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5
一七二五（L III）. 联合国—海事组织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的临时议程（议程项目6）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5
一七二六（L III）. 区分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议程项目4）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7

一七二七 (L III). 实施国家发展策略和国际发展策略以消除普遍贫穷和失业 (议程项目 4)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7

其他决定

发展中国家对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议程项目 5)	9
设立西亚经济委员会问题 (议程项目 7)	9

关于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问题

一七〇九 (L III).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9d)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9
一七一〇 (L III). 有利于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特别措施 (议程项目 9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0
一七一一 (L III). 设置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问题 (议程项目 9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1
一七一二 (L III).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9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2

其他决定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合作专设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8b)	12
联合国志愿工作队方案 (议程项目 9a)	12
世界粮食方案 (议程项目 9e)	12
联合国人口工作基金 (议程项目 9f)	12

科学和技术问题

一七一五 (L III).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议程项目 11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3
一七一六 (L III). 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 11b)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4
一七一七 (L III). 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 (议程项目 11c)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5
一七一八 (L III).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 11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5
一七一九 (L III). 设立蛋白质特别基金问题 (议程项目 11e)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6

其他决定

现代科学和技术在国家发展中的作用 (议程项目 11d)	16
-----------------------------	----

社会、人权和人道问题

一七〇四 (L III).	菲律宾发生自然灾害后应采的措施 (议程项目1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五日决议.....	17
一七〇五 (L III).	对回国的苏丹南部难民提供援助 (议程项目10)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七日决议.....	17
一七〇六 (L III).	非法和秘密贩运以剥削劳工 (议程项目 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7

其他决定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议程项目10)	18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关于联合国援助印度境内东孟加拉难民事务协调中心工作的报告 (议程项目10)	18
救济灾害工作的协调 (议程项目12)	18

方案和协调问题

一七一三 (L III).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经常出版物方案的报告 (议程项目15b)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9
一七一四 (L III).	联合检查组的前途 (议程项目15c)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19
一七二〇 (L III).	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议程项目14)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20
一七二八 (L III).	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议程项目16a和c)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A、B和C.....	21
一七二九 (L III).	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的检查 (议程项目16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22

其他决定

联合检查组尚待审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15a).....	22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联席会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16b)	23
联合国预算的新编制方式 (议程项目16b).....	23

理事会工作方法的合理化

一七二四 (L III).	关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的一般讨论, 包括区域和部门的发展 (议程项目 2 和 7)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23

一七三〇 (L III). 理事会及其辅助机构的工作的合理化 (议程项目16d)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决议..... 24

其他决定

理事会及其辅助机构的工作的合理化 (议程项目16) 25
 改进理事会文件的措施 (议程项目16d和17)..... 26

理事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所作的其他决定

会议日历 (议程项目18) 26
 选举 (议程项目19) 26
 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行动所涉经费问题..... 27
 决议一览表 28

第五十三届会议议程

一九七二年七月三日理事会第一八一九次会议通过

1. 通过议程。
2. 关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的一般讨论。
3. 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检查和评价委员会的报告。
4. 发展设计和预测：发展设计委员会的报告。
5. 发展中国家对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6. 联合国—海事组织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
7. 区域合作：
 - (a) 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和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的报告；
 - (b) 区域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会议的报告。
8. 工业发展：
 - (a) 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 (b)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合作专设委员会的报告。
9.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 (a)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 (b)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 (c) 秘书长进行的技术合作活动；
 - (d)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 (e) 世界粮食方案；
 - (f) 联合国人口工作基金。
10.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11. 科学和技术：
 - (a)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 (b) 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 (c) 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
 - (d) 现代科学和技术在国家发展中的作用；

* 这个项目已推迟到第五十四届会议时审议（参看下文第9页，“经济问题”部分的其他决定）。

- (e) 设立蛋白质特别基金问题。
- 12. 救助灾害工作的协调。
- 13. 土地改革。
- 14. 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 15. 联合检查组：
 - (a) 有待审议的报告；
 - (b)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经常出版物方案的报告；
 - (c) 联合检查组问题。
- 16. 协调事宜：
 - (a) 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 (b)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联席会议的报告；
 - (c) 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的报告；
 - (d) 理事会协调机构的检查。
- 17. 改进理事会文件的措施。
- 18. 会议日历。
- 19. 选举。

理事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经济问题

一六九八(L III)。欧洲经济委员会 的年度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 注意到欧洲经济委员会一九七一年五月一日至一九七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年度报告，¹讨论期间在委员会表示的意见，²以及该报告第三编所载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其他决定；

2. 赞成报告第五编所载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第一八三〇次全体会议

一六九九(L III)。把库克群岛纳入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的地理范围并接纳库克群岛加入委员会为联系成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关于新西兰政府要求把库克群岛纳入委员会的地理范围，并接纳其加入委员会为联系成员的建议，³

1. 核可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的建议，把库克群岛纳入该委员会的地理范围，并接纳其加入委员会为联系成员；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5号(E/5136)。

2 同上，第二编。

3 同上，补编第4号(E/5134)，第172和173段。

2. 决定把委员会职权范围的第2段和第4段作相应的修改。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第一八三〇次全体会议

一七〇〇(L III)。亚洲及远东经济 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一九七一年五月一日至一九七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的报告⁴和该报告第二编和第三编所载的建议和决议，

赞成报告书第五编所载的工作方案和优先事项。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第一八三〇次全体会议

一七〇一(L III)。拉丁美洲经济 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一九七一年五月九日至一九七二年四月三十日的工作报告。⁵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第一八三〇次全体会议

4 同上，补编第4号(E/5134)。

5 同上，补编第6号(E/5135)。

一七〇二(L III). 非洲经济委员会 的年度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非洲经济委员会一九七一年二月十四日至一九七二年二月十三日的工作报告。⁶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第一八三〇次全体会议

一七〇三(L III). 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 社会事务处的年度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一九七一年四月十五日至一九七二年四月十四日的工作报告。⁷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第一八三〇次全体会议

一七〇七(L III). 土地改革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土地改革的备忘录⁸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土地改革问题特别委员会报告摘要,⁹

关切地注意到特别委员会报告第5段的结论认为一九六〇年代实行土地改革的成绩不及以前两个十年的成绩,

回顾理事会关于土地改革的一九七〇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一四九五号决议(XLVII)和大会在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第二六二六号决议(XXV)中通过的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第(75)段所载这方面的政策性措施,

念及几乎在所有的发展中国家,农业仍然是民族经济的基本部门,特别影响就业和国民收入,并且仍然是输出收益的一个最重要的来源,

6 同上,补编第3号(E/5117)。

7 E/5137。

8 E/5100。

9 同上,附件一。

又念及停滞状态和进步迟缓的一个主要原因是在经济的这一部门,以过时的地权关系,其他土地制度和有关的体制为基础的社会经济制度,阻碍农业现代化和消除饥饿及营养不良的必要方案,以及农村人民的充分参加经济、社会、文化和政治生活,

考虑到人口的自然增加可能加深这些国家在发展方面已经存在的问题,

考虑到象工会一类的农民和农村工作者的组织是社会参加土地改革的切实实现和管理的一种形式,

强调土地改革方案的设计和执行方式须确保可以帮助农民、小农和农业工人运用新技术,并便利他们参加这种方案的执行,

又考虑到实行土地改革的必要已经因为技术和农业科学的迅速进步而更形迫切;这种进步的结果的应用,如果没有同时并行的制度上的改变,必将导致社会紧张局面的恶化,

确认在许多国家里,土地改革措施、包括地权关系的改革和社会经济方面有效的支助事务,应该视为达成社会进展和正义的一个主要工具,以及各个国家在其开发计划和/或优先次序的范围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策略的一个基本因素,

相信土地改革政策的成功,根本上全靠各国政府具备政治意志和决心,创造条件,以便改革过时的土地制度,和实行生产资源和国民收入的公平分配,

认识到如特别委员会报告书所指出,土地改革是许多发展中国家经济社会进步和发展的先决条件,

确认有效的土地改革不仅是提高农业生产的条件,并且是会员国实践世界人权宣言、国际人权盟约和社会进步和发展宣言的基本手段,

念及土地改革在许多国家是执行和达到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目标的一个先决条件,在这些国家里如果没有这样的改革,各阶层人民相互间的差距就可能进一步扩大,

1. 赞成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土地改革问题特别委员会报告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第十六届大会

所通过决议第3/71号中的主要结论和建议；¹⁰

2. 敦促各国政府把土地改革视为其本国为达到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目标所订策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并在必要时采取有力措施，发动和执行切实有效的土地改革方案；

3. 建议需要土地改革的各国政府利用联合国有关机构的意见和援助，以加速土地改革方案的执行，尤其充分利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国别方案拟订的程序；

4. 决定有关发展中国家加速实行土地改革，应在联合国和各专门机构，特别是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进一步的工作中，列为高度优先；

5. 要求联合国体系内所有主管机构考虑采取协调行动所需的有效方法，协助发展中国家实行土地改革，包括更有效地利用联合国技术援助的资源，其目的是要根据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需要，加速实行土地改革，特别是要改善发展中国家专门人员训练方案，使他们对于土地改革的基本因素更加熟悉，从而能够更有效地参加土地改革的实行；

6. 强调在这个协调行动中必须寻求适当的方法，通过继续不断的教育，以增进农民和农村工作者对于土地改革的实行问题以及经济、社会、文化和政治活动的最高度参加；

7. 强调需要为建立与发展农民和农村工作者的协会创造有利条件；

8. 要求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理事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出进度报告；

9. 又请秘书长于一九七五年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土地改革的第六次进度报告，以及土地改革问题特别委员会及与土地改革有关的联合国体系的其他机构的进一步工作成果；

10. 决定在一九七五年进行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策略中期检查和评价时顾及上文第9段中所提到的那些报告，并考虑发展十年的后半期内进一步实行土地改革的目标；

¹⁰ 同上，附件二。

11. 建议联合国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在讨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报告以及有关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各种事项时，特别注意土地改革问题，有利地考虑本决议，并在这一方面采取适当的行动。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〇八(L III)。工业发展 理事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 注意到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六届会议的报告，¹¹表示感谢，并将报告书转送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

2. 建议大会核可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三十五号决议(VI)第1段所载的特种工业事务方案的施行准则。¹²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一(L III)。超国家大公司对 发展过程和国际关系的影响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规定，为发展国际间以尊重人民平等权利及自决原则为根据的和平友好关系，必须创造安定和福利条件，

认识到世界各地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上的相互依赖日益增加，

念及经济和社会条件在继续不断的改变，需要经常检查，以保证顺利、公平的进展，从而达到在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国际发展策略范围内的一体化的世界经济，

注意到一九七一年世界经济调查的报道，其中

¹¹ ID/B/113；由秘书长以备忘录(E/5171)转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¹² 参看ID/B/113，附件一。

谈到超国家大公司说“这些大公司虽然常常是技术以及资本让与发展中国家的有效机构，但是它们的作用有时使人望而生畏，因为它们的规模和势力可能超越东道国的整个经济。国际大家庭尚须制定一项积极的政策，设立有效的机构，来处理由于这类公司的活动所引起的问题”，¹³

又注意到第五十六届国际劳工会议关于超国家大公司的活动的社会后果¹⁴和关于由国际劳工组织理事会召开超国家大企业与社会政策的关系问题会议的决议，

进一步注意到第三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所通过的关于限制性商业习例的第七十三号决议（Ⅲ），¹⁵其中考虑到限制性商业习例，包括因为超国家大企业增加活动而产生的限制性商业习例，对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发展的可能不利影响，决定应设立一个限制性商业习例专设专家小组，以进一步研究企业和公司所采用的对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和发展有不利影响而已经查明的限制性商业习例，其中包括可能由如下原因而产生的习例：卡特尔活动，企业和超国家大公司实行的商业限制；禁止出口，关于市场分配和部署的协议，原料和组件等各项投入的牵制性供应条件，技术转让契约内明定的限制，总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间货品移转的武断定价和垄断性习例，

1. 请秘书长同各国政府协商在广泛的地理基础上，从公、私部门中指派若干熟悉国际经济、贸易和社会问题以及有关的国际关系的知名人士成立研究小组去研究超国家大公司的作用及其特别是对发展中国家的发展进程的影响，以及在国际关系上所涉的问题，并且作出结论，以便各国政府在独立自主地决定这方面的国家对策时，可以采用，并建议适当的国际行动，研究小组的成员不得少于十四人，也不得超过二十人；

13 参看 E/5144（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2.II.C.2），英文本，第10页。

14 参看国际劳工会议，临时记录第2号，第五十六届会议，日内瓦，一九七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15 参看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议事录，第三届会议，第一卷，报告和附件（将作为联合国出版物印行），附件一。

2. 建议将第三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设立的限制性商业习例专设专家小组所得的结论，连同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制造品委员会对各项结论的意见，送给秘书长指派的研究小组参考，以便上文第1段所提到的关于超国家大公司的全盘研究，能够顾到本问题各方面中交由专设小组处理的重要一面；

3. 又建议研究小组利用和顾到其他国际组织，特别是国际劳工组织理事会由于国际劳工会议第五十六届会议所通过关于超国家大公司的活动的社会后果的决议而在这方面进行的研究；

4. 又请秘书长将研究小组的报告，连同他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至迟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出，并将执行这项决议的进展情况，向理事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二(L III)。 多边贸易谈判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念及第三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对贸易谈判和货币改革问题所作的讨论和决定，

1. 确认发展中国家有必要充分参加有关国际经济关系并对其贸易和经济利益有影响的一切多边的世界性的谈判和决定；

2. 强调在这方面，必须使发展中国家能照第三届联合国贸易发展会议第八十二号决议（Ⅲ）和第八十四号决议（Ⅲ）的分别规定，¹⁶充分、切实、并且继续不断地参加在关税及贸易总协定范围内即将举行的多边贸易谈判、和关于国际货币改革的决策程序；

3. 请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干事长依贸发会议第八十二号决议（Ⅲ）所请继续努力并协调他们的工作去协助发展中国家从事准备和参加定于一九七三年开始进行的多边谈判的各阶段；

4. 核可贸发会议第八十四号决议（Ⅲ）第7段

16 同上。

所发表的意见，认为货币、贸易和金融方面的问题，应由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充分参加，顾到问题的相互关联，以协调的方式谋求解决；

5. 请各区域经济委员会的执行秘书同适当的国际机构充分合作，以求实现本决议的各项目标。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三(L III)。 检查和评价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关于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的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第二六二六号决议(X X V)和关于发展策略目标和政策的检查和评价的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第二八〇一号决议(X X VI)，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检查和评价发展策略执行进度的程序的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一日第一五五六B号决议(X L IX)，关于全盘检查和评价过程的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二一号决议(L I)和第一六二五号决议(L I)，

念及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所获进展的定期检查和评价，对于国际发展策略所订目标和指标的实现，极为重要，

确信各国政府、有关的政府间组织和联合国一切有关机构，包括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在内有必要采取一致行动，以便使大会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辅以发展设计委员会在其特别任务范围内的专家协助，能够在国际发展策略的范围内，作成有意义的决定，

回顾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七十九号决议(III)，¹⁷并重申贸发会议和联合国体系内其他部门机构以及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和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在其各别职权范围内，负有检查国际发展策略的执行进度的主要任务和责任，

同意检查和评价委员会第一届会议报告¹⁸第15段

17 同上15。

18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1号(E/5184)。

表示的意见，认为检查和评价工作必须帮助切实动员舆论，支持第二个发展十年的目标和政策措施，

1. 注意到检查和评价委员会第一届会议的报告，表示感谢；

2. 核可检查和评价委员会所订的时间表；¹⁹

3. 请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联合国一切有关机构协助检查和评价委员会，使该委员会能充分履行其责任。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五(L III)。 联合国—海事组织 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的临时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在第四十八届会议时决定联合国同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应联合召开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²⁰

又回顾其一九七一年五月十日和十二日关于筹备联合国—海事组织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的第一五六八号决议(L)和第一五六九号决议(L)，其中要求召集政府间筹备小组，以便提出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的具体临时日程，

审议了政府间筹备小组的报告，²¹

注意到联合国秘书长提出的题为“拟议中的国际货物联合运输公约在经济方面，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的研究报告²²和秘书长在备忘录中摘要叙述的那个报告的结论，²³

念及秘书长进行研究时资料极为缺乏，其研究报

19 同上，第15段。

20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八届第二期会议，补编第1号A(E/4832/Add.1及Add.1/Corr.1)，第53页。

21 E/5096。

22 ST/ECA/160。

23 E/5111。

告不足为估量国际货物联合运输公约草案各种影响的适当基础，而且贸易和发展理事会航运委员会第二届特别会议又未能对关于货物联运公约草案所涉经济问题的研究报告进行深入的研究和审查，

认识到关于联合运输的公约，需要先对在国际贸易、收支差额、航运及其他交通工具的运输、运费、保险等方面的影响以及其他各方面进行深入的研究，

注意到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依据经社理事会第一五六八号决议(L)第8段规定而召开的航运委员会第二届特别会议的报告，²⁴表示谢意，

1. 决定不把海事组织同欧经会联席会议提出的货物联运公约草案列入定于一九七二年十一月举行的联合国—海事组织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的临时议程；

2. 又决定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的临时议程如下：

1. 选举主席
2. 通过议事规则
3. 通过议程
4. 安排会议工作
5. 选举其他职员
6. 指派全权证书审查委员会
7. 一般性辩论
8. 安全问题——审议安全问题，以期缔结国际安全运输集装箱公约
9. 关务问题——审议关务问题，以期完成一九五六年集装箱关务公约的修正
10. 统一安全公约和关务公约中关于修正程序以及集装箱的检查、检验、证件、单据等共同问题的条文，并顾到各国际组织已经在这些问题上所做的工作
11. 就下列一般政策问题交换意见：
 - (a) 国际联合运输的责任和单证制度，
 - (b) 关于国际联合运输集装箱化的运输政策的选择，以便断定是否需要有一个国际货物联合运输公

约，并妥酌推进这项公约的工作，同时顾到发展中国家的特别情况和需要；这个公约将以上述交换意见后所得的结论为根据，并由为此目的而设立的一个政府间机构负责拟订

12. 标准化问题——按照国际非政府组织目前在这方面的情况，审议国际集装箱标准化工作的现状，及在国际集装箱运输标准化方面发展未来的合作

13. 其他事项：

(a) 唛头和识别²⁵

(b) 卫生方面²⁶

(c) 审议关税合作理事会有关国际货物运输公约（一九七一年货运公约）的决议²⁷

14. 通过协定和会议的最后文件

15. 签署会议的最后文件和协定；

3. 赞成政府间筹备小组的建议，主张会议应筹设一个全体委员会和三个主要委员会；²⁸

4. 建议会议第三委员会进行工作的方式应仿照研究班的方式，其目的在提供资料并作出确切的决定，特别包括有关一般辩论和下列事项的规定：

(a) 联合运输所用的法律—单证制度，除其他事项外，特别注意到政府间筹备小组报告书附件三内所提出的一类问题，

(b) 运输政策的选择，特别注意到关于成本和危险的分配，所有权和业务上的管理，集装箱化对分配制度的影响，驳运船只的利用和区域合作所涉的问题，

(c) 标准化问题，特别注意到对国际标准化组织和其他非政府组织所采用办法的检查，同时顾到承运者和使用者的需要，各国政府对标准化问题的兴趣，和集装箱标准化方面未来的合作；

5. 决定会议应于一九七二年十一月十三日开始，为期三个星期；

²⁵ 这个分项也可以在关于统一安全公约和关务公约的项目10的范围内进行讨论。

²⁶ 这个分项也可以列为有关关务问题的项目9的一个分项，进行讨论。

²⁷ 见上文注²⁶。

²⁸ 参看E/5096，第45和46段。

²⁴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十二届会议，补编第3号(TD/B/402—TD/B/C.4/100)。

6. 建议在审议可以有的国际货物联合运输公约时，确保充分符合下列各项标准：

(a) 对于发展中国家所涉及的问题，特别是有关海上运输、贸易、保险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已予彻底研讨和考虑；

(b) 国际间已就这一公约的一般性准则达成协议，并充分顾到发展中国家的意见；

(c) 在决定国际间审议这项公约的时机是否成熟时已顾到联合运输方面的技术发展阶段和趋势；

(d) 已充分顾到内陆发展中国家的利益；

7. 决定在一九七三年一月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的筹备会议中审议集装箱运输会议就其议程项目11可能提出的建议。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六(L III)。区分最不发达的 发展中国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一月十八日第二七六八号决议(X X VI)第5段请经社理事会指示发展设计委员会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密切合作，继续审查区分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标准，

注意到发展设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报告²⁹的第109段，

念及为区分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决定标准时应顾到内陆的发展中国家的情况，

认识到发展设计委员会在拟订最为困难的最不发达的国家名单时，可能没有关于所有发展中国家的有关经济和社会变数的最新统计资料，

1. 认可发展设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报告第109

段中的决定，把区分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标准的审查工作，视为委员会检查和评价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期间的进展情况的工作的一部分；

2. 欣然注意到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一九七二年五月十九日的第六十四号决议(III)，³⁰该决议除其他事项外，认为最为困难的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初步名单，应该参照关于这个问题今后的工作情况，依据大会第二七六八号决议(X X VI)第5段，加以检查；并建议有关的国际性区域机构和分区机构在其各别职权范围内，发动拟订区分比较贫困的国家的标准；

3. 请发展设计委员会在不妨碍上文第1段所述检查工作的前提下，审查关于发展中国家的有关经济、社会和其他变数的最新统计资料，以便对于最为困难的最不发达的国家名单中按当初拟定名单标准似乎应作的修正，向理事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建议；

4.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尽早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对那些由于发展设计委员会提出最新有关统计资料的进展，而依现有区分标准应视为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提供进一步的援助。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七(L III)。实施国家发展策略和 国际发展策略以消除普遍贫穷和失业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在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第二六二六号决议(X X V)中宣布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自一九七一年一月一日开始，并通过了这个十年的国际发展策略，其中强调需要向全世界人民提供更多的机会以争取更好的生活，

认识到人民是发展的主要对象，也是发展的主要决定因素，

认识到虽然发展中国家近年来在经济和社会领域有所进步，但是这些国家仍然有许多人民的生活仅

29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7号(E/5126)。

30 参看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议事录，第三届会议，第一卷，报告和附件(将作为联合国出版物印行)，附件一。

足糊口，仍然有许多人民失业或就业不足，

因此认识到需要就决定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基本急务，制定国家的行动计划，作为短期和长期的解决办法，但应顾到国际发展策略和大会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题为“发展中国家经济和社会设计的总筹办法”的第二六八一号决议（X X V）所认可的统筹发展办法，

忆及发展设计委员会的任务是就重大的发展政策问题提出专家意见，

审查了发展设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的报告及其对于普遍贫穷和失业问题的分析，³¹

注意到发展设计委员会报告第9段表示的意见：“根据所得资料，在有些发展中国家，收入和财富的分配近年来甚至变得更加不均”，

认识到要解决这些问题，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必须采取适当的发展策略，使充分发挥经济增长和生产力的目标，同公平分配其惠益的目标，并行不悖，相辅相成；策略应包括旨在消除普遍贫穷和失业现象的社会政策，

又认识到要执行这样的发展策略，必须由发达国家政府采取相应行动，特别是在减让条件下提供更大的援助，以及履行承诺放宽来自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包括斟酌情况采用适当的调整援助政策，

注意到某些国家事实上已在提供慷慨的援助，表示赞许，

又注意到发达国家全体的资金流动净额以及政府的发展援助，在它们国民生产总值中所占的比例，都已降低，

1. 注意到发展设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报告内关于发展中国家普遍贫穷和失业问题的分析和建议，表示关切；

2. 希望所有与发展问题有关者都会适当地利用这个报告；

3. 建议发展中国家的政府确定它们经济生活中极端贫穷和失业的程度和原因，并在它们本国优先事项和计划的范围内拟订旨在消除这些情况的国家发展策略的行动方案；

4. 建议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在订立其社会和经济上的短期和长期目标时，和制定本国发展计划时，认真考虑发展设计委员会关于减少普遍贫穷和失业的结论和建议，特别是利用在经济和社会活动的重要领域内尚未发挥的潜力，包括公共建筑工程和土地改良，土地改革和合作社，作为本国发展策略的一个组成部分；

5. 敦促发达国家的政府尽力扩大它们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并且在必要的减让条件下提供这种援助，使其对抗击普遍贫穷和失业所作的贡献有实际意义，并履行承诺放宽来自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包括斟酌情况采取适当的调整援助政策；

6. 要求检查和评价委员会，及参加国际发展策略的检查和评价工作的其他政府间组织，在建议新的目标和政策措施时，特别考虑到发展设计委员会第八届会议报告的分析 and 结论以及本决议的规定；

7. 要求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给予发展设计委员会的报告书以适当的考虑，以便发展新的技术，减少发展中国家明显的和隐藏的失业，并提高生产力的水平；

8. 要求联合国体系的各组织，特别是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粮食方案、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国际发展协会和各区域的开发银行，在它们的调查研究和行动方案中，对于发展中国家的普遍贫穷和失业问题，以及发展设计委员会的建议，予以适当的注意；

9. 请国际劳工组织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合作，积极研究由于国际贸易发展、劳工和就业之间的关系而产生的一些重要问题；

10. 请秘书长和各国政府采取一切可能措施，广为宣传发展设计委员会的分析和结论以及国际劳工组织的有关出版物，以便人民大众，特别是发达国家的人民大众，明了发展中国家的普遍贫穷和失业问题以

31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7号(E/5126)，第一章。

及为解决这些问题所需采取的措施；

11. 请发展设计委员会继续处理这个问题，同时顾到本决议的规定和理事会所表示的意见，³²以便就

³² 参看E/AC.6/SR.584及E/AC.6/SR.587—589。

消除发展中国家普遍贫穷和失业问题，建议进一步的措施。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其他决定

发展中国家对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

(议程项目5)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决定将这个标题为“发展中国家对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的项目，连同秘书长的报告³³和智利、秘鲁及委内瑞拉提出的决议草案，³⁴推迟到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时审议，并将它列为高度优先事项，同时向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建议将这个问题推迟到大会第二十八届时审议。

设立西亚经济委员会问题

(议程项目7)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注意到黎巴嫩提出关于设立西亚经济委员会问题的决议草案，³⁵并决定将这个问题推迟到理事会第五十三届第二期会议时审议。

³³ E/5170。

³⁴ E/AC.6/L.483。

³⁵ E/L.1497/Rev.1。

关于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问题

一七〇九(L III)。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考虑了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委员会关于一九七

二年四月至五月在纽约举行的会议的报告，³⁶

深切地关注发展中国家儿童与日俱增的巨大需要，因为将来持续永久的进展大半必须依靠他们，

³⁶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9号(E/5128)。

欢迎基金会为适应这些需要而详细拟订更有效的处理办法所进行的研究，那些研究不但对于基金会应当有所助益，尤其对于有关发展中国家以及其他提供协助的组织也应有所助益，

满意地注意到基金会以主要用品和设备以及发展中国家训练人员经费的方式提供的物质援助数额已经逐渐增加，

赞扬执行委员会不断地努力复核援助政策，制定所需的新准则，尤其是在一九七二年内：

(a) 基金会会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编制的援助教育新准则，这些准则要求更加集中注意丧失受教育机会的小学学龄儿童，包括女孩在内，以及失学的青年，尤以农村区域、都市贫民区和木屋区以及最不发达国家的那类儿童青年为然，

(b) 通过对于长期补充膳食计划的支持进一步采取改善营养的主动，因而响应秘书长依据题为“增进食用蛋白质的生产与使用”的大会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第二六八四号决议（XXV）委派的发展中国家蛋白质问题特别专家团所提出的建议，³⁷

又满意地注意到各方为响应执行委员会一九六五年所通过的政策和一九七〇年所通过的其他准则对最不发达国家所提供的更多的援助，

欢迎基金会目前和将来对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各项目标作出的贡献和联合国体系内有关技术与其他组织继续的合作，以及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领导下进一步参加国别方案的拟订，

赞扬各方在发生紧急情况时迅速提供的大量援助以及基金会、联合国体系内其他成员和非政府组织间在此项工作上所进行的密切合作，

并赞扬基金会和秘书长指派的赈灾协调专员取得联系，利用它的经验和组织，向处理紧急情况的各组织和各国政府提供采购和其他服务，

1. 赞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政策，并赞扬其工作，认为那是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³⁷ 参看关于防止发展中国家蛋白质危机的行动的策略声明(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 71. II. A. 17)。

2. 要求基金会继续并扩大其提供的援助，以确保年轻的一代在生活上有着满意的开始，并准备使他们负起未来的责任；

3. 再度呼吁各国政府和其他捐献者进一步考虑增加捐款，使基金会能在一九七五年达到一亿美元的指标数字。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〇(L III)。有利于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特别措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一九七一年十一月十八日关于区分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大会第二七六八号决议（XXVI）其中除其他事项外，要求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斟酌情况，进行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的偏重行动的方案，

满意地注意到一九七二年五月十九日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关于有利于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特别措施的第六十二号决议（III），³⁸并计及其中第2段的规定，

又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报告³⁹第99段和第137段所载该理事会的决定，

念及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情况需要采取有利于它的特别措施，

充分明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执行有利于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特别措施方面所负的任务同经社理事会的中央协调任务相一致：

1. 要求发达国家，多边组织和机构积极响应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六十二号决议（III）所规定的关于各个贸易和发展领域的决定和建议；

2. 敦促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优先修改第二个联合

³⁸ 参看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议事录，第三届会议，第一卷，报告和附件(将作为联合国出版物印行)，附件一。

³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2号A(E/5185)。

国发展十年合作周期的指示性设计数字的计算标准，以期制定一项新的总计划，借以保证经费的公平分配，特别是使最不发达国家能从开发计划署的经费中得到公平的利益；

3. 赞成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报告第347段所载的决定：请计划署署长研究首先为最不发达国家运用联合国资本开发基金的可行性，并把他的结论和建议向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十五届会议提出；

4. 预期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随后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将审议关于资本开发基金的研究报告的结论和建议，以及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关于此事所作的决定；

5. 注意到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在其第六十二号决议（Ⅲ）第46段所作关于研究进行体制安排以执行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的特别措施的方法的建议，包括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会同联合国体系内有关机构研究为最不发达国家设立一个特别基金的适宜性和可行性；

6. 决定在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的议程中列入一项关于上述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项目，并向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提出关于这项问题的报告。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LⅢ). 设置联合国自然资源 勘探循环基金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一九七一年五月十八日第一五七二C号决议（L）规定设置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问题政府间工作小组，

考虑到该政府间工作小组第二届会议报告⁴⁰所载意见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在其第二届会议的审议经过，⁴¹包括该委员会在原则上同意设置联合国自然资

40 E/C.7/29。

41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二届会议，补编第5号（E/5097），第62至69段。

源勘探循环基金，⁴²

回顾理事会一九七二年六月二日第一六七三F号决议（LⅡ）表示期望仔细审议担任循环基金计划拟订工作的扩大政府间工作小组所提出的报告，并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在其第十四届会议的议程上，加列一个关于设置循环基金的项目，以便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供意见，

重申自然资源的勘探和开发，对于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具有至高无上和直接的重要性和关系，

再度赞同发展中国家互利观念中所包含的“自助”原则，

1. 注意到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问题政府间工作小组第一届和第二届会议的报告⁴³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对这项问题所作的讨论，⁴⁴表示感谢；

2. 请工作小组现任主席同工作小组的成员和其他有关代表团举行协商，以期议定一项各方同意的规程草案，同时顾到：

(a) 工作小组的报告，及其中所附的规程草案；⁴⁵

(b)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中对规程草案提出的各项修正案；⁴⁶

(c) 主席所注意到的任何其他提议；并请主席将其协商结果，提交经社理事会第五十三届的第二期会议；

3. 决定在理事会第五十三届的第二期会议中审议这个问题，并就这个问题，向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提出建议；

4. 建议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这个问题，

42 同上，第70段。

43 E/C.7/24和E/C.7/29。

44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2号A（E/5185），第十五章。

45 E/C.7/29，附件三。

46 E/AC.6/L.468。

以期在那届会议中完成并核定循环基金的规程。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二(L III)。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理事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十三和第十四届
会议的报告。⁴⁷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47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
补编第2号及第2号A(E/5092和E/5185)。

其他决定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同联合国工业发展 组织合作专设委员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8b)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六次会议上，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合作专设委员会的报告⁴⁸所载结论和建议，已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十四届会议⁴⁹及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六届会议⁵⁰认可，于是决定建议大会在第二十七届会议时核准这些结论和建议。

联合国志愿工作队方案 (议程项目9a)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六次会议上：

(a)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志愿工作队的报告，⁵¹及联合国志愿工作队协调事务专员在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中所作的发言；⁵²

48 A/8646。

49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2号A(E/5185)，第199段(b)。

50 参看ID/B/113(由秘书长以备忘录(E/5171)转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附件一，第三十四号决议(VI)。

51 E/5146。

52 参看E/AC.6/SR.572。

(b) 对大会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第二六五九号决议(XXV)在执行方面所获进展，表示满意；

(c)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给予联合国志愿工作队方案适当的财政援助，并采取必要步骤，使方案顺利实施。

世界粮食方案 (议程项目9e)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六次会议上，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粮农组织政府间世界粮食方案委员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理事会提出、由秘书长以备忘录⁵³转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十年度报告，并将该报告转交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

联合国人口工作基金 (议程项目9f)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六次会议上：

(a)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第二八一五号决议(XXVI)执行情况的进度

53 E/5129。

报告,⁵⁴并考虑到各方在经济委员会进行联合国人口工作基金问题辩论期间所表示的意见;⁵⁵

54 E/5130。

55 参看E/AC.6/SR.569—572。

(b) 请秘书长在编制他向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提出的报告时,考虑到经济委员会的成员,在这个问题讨论期间,对秘书长的进度报告表示的意见。

科学和技术问题

一七一五(L III)。科学和技术 促进发展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理事会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二一B号决议(L I)规定设立一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以期就有关应用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事项,提出政策准则和建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职权范围的报告⁵⁶和各方在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就该报告发表的种种不同意见,⁵⁷

关切到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差距愈来愈大,科学和技术的进展至今未能充分反映在发展中国家所得到的实惠上面,因而往往使得它们的地位较之先进国家愈见不利,

念及对于决定科学和技术的进展和应用以利发展的行动,有继续采取全球性评价、分析、设计和政策指导的需要,

深信对于发展的需要必须作出适当的反应,给予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科学和技术进展一个新的动力,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愈来愈注意应用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问题,

肯定认为委员会的工作一方面要顾到各国对科学和技术进展以及其应用于发展的兴趣,同时还应特别着重发展中国家的发展需要,

1. 肯定认为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辅助机构中的主要机构,其任务是要协助理事会确立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准则,以谋求全体人类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人民的利益;

2. 决定委员会的职权应包括下列各项:

(a) 促进科学和技术方面的国际合作,包括教育、训练和交换经验与消息在内;

(b) 经常检查和分析应用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政策事项,以期:

(一) 查明关于本国科学和技术发展的限制性因素,并于适当时建议消除那些因素的政策;

(二) 促进准备建立健全适当的科学和技术基层结构的政策,那个基层结构应能产生经济与社会发展的自给自足的过程;

(三) 鼓励发展中国家自行发展其科学和技术;

(c) 鼓励制定全盘性的科学和技术政策,发展科学和技术的过程,但应与发展中国家的人力财力及其本国的发展计划和优先次序相适应;

(d) 按照各国本国的发展计划和优先次序,建议科学和技术政策,以提高发展中国家的生产力至最

56 E/5116。

57 见E/AC.24/SR.452。

高程度、促进它们的工业化、减少它们对进口资本设备的依赖、刺激它们的出口、以及增进它们的收支平衡地位等为促进发展的目标；

(e) 协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帮助联合国体系内各主管政府间机构拟定它们各自职权范围内在科学和技术领域的发展方案和工作；

(f) 评价旨在使用现有的科学和技术方法和程序以加速发展中国家数量上和质量上的经济和社会进展率的各项政策；

(g) 经常检查科学和技术领域的新发展，斟酌情形顾到有关专家机构的意见，估量这些新发展的意义，并就如何使它们对发展作出最大贡献的切实可行措施向理事会提出建议；

(h) 研究并建议：

(一) 种种方法和手段，使发展方面的科学和技术的设计和活动一体化；

(二) 必要措施，使外人参加科学和技术的工作，能充分配合东道国的国家计划和优先事项；

(i) 促进、鼓励并建议科学和技术上必要的研究和应用，以应付发展方面新颖的或不断改变的问题；

(j) 查明科学和技术发展方面联合国体系在目前未加处理的多部门性和多学科性问题，并在适当时建议应付这种问题的措施；

(k) 建议必要措施，以开辟在执行委员会所提出的政策和方案时所需要的国内和国外资源；

(l) 向联合国体系内适当机构提出建议，如何动员舆论，尤其是全世界科学界人士的舆论，以支持委员会和联合国负责这方面工作的其他机构所提出的政策和方案；

(m) 同科学和技术发展方面从事有关工作的其他组织保持联系；

(n) 协助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协调联合国体系内在科学和技术发展方面的工作，以期确保获得最高的效率和合作，并避免重复；

(o) 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就科学和技术方面所发生的政策问题，包括开发计划署可从全球性计划的拨款中供应资金的各项计划在内，向该署提出建议；

(p) 就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的结论予以评价并作出适当建议；并且为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职权的执行给予该咨委会以可能需要的指导；

3. 要求委员会在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执行进度的检查和评价过程中给予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方面的协助；

4. 请委员会在执行其职权时充分利用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所提供的专门知识，并决定应将该咨委会将来的报告书提交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

5. 还请委员会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各专门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政府间机构以及联合国体系内从事于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方面的工作的其他政府间机构进行密切的合作；

6. 决定委员会应于一九七三年年初举行第一届会议，以后每两年举行会议一次，但理事会另有决定时，不在此限。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六(L III). 科学和技术 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的第9次报告，⁵⁸表示感谢，

1. 十分感谢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愿意随时同理事会的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合作，并在工作上取得协调；⁵⁹

58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8号(E/5131和Corr.1)。

59 同上，第7段。

2. 注意到咨询委员会的意见，认为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应在其工作方案内列入一项，即对咨询委员会在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和它向理事会所提报告中提请注意的关于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主要问题，进行经常不断的检查；⁶⁰

3. 请咨询委员会在它将来的活动中顾到各方在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表示的意见。⁶¹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七(L III)。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的规定和关于现代科学和技术在各国发展中的任务与加强国家间经济和科技合作的需要的大会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的第二六五八号决议(X X V)，

欢迎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题为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的报告，⁶²并表示谢意，

进一步审议了该项报告，

深信需要国际合作，以加强和促进应用科技于发展工作，

确认世界各国都有兴趣利用现代科技的成就以加速它们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并分享世界的知识和技术，

深知各专门机构及联合国体系其他组织对于协助这个程序，可以发挥宝贵的、不断的作用，

强调需要达成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第(60)段至第(64)段中所规定的科技政策性目标，

1. 重申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可

60 同上。

61 参看E/AC.24/SR.449, E/AC.24/SR.450和E/AC.24/SR.452。

62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71.II.A.18。

对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的执行，作出重要贡献；

2. 要求：

(a)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同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经常检查世界行动计划，并随时向理事会提送适当的行动提案以执行该项计划的政策性目标和方案；

(b) 各区域经济委员会与有关专门机构协商，考虑为各区域拟定的具体行动计划，以期它们的成员政府和联系成员政府在制定本国的科技政策、设立科技机构、促进研究和科技教育、以及拟具要求援助的申请时，能够注意到这些行动计划；

(c)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理事会和署长考虑把开发计划署资源用于世界性计划的比例提高到现有的百分之一以上，并且决定可从分配给国家间方案的百分之十八经费中核拨何种数额的其他经费，用区域和国际计划的方式去执行世界行动计划；

(d) 检查和评价委员会在获得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意见后，于检查和评定关于执行国际发展策略中科学和技术部分的进展情况时，顾及世界行动计划为发达国家以及发展中国家所建议的指标；

3. 把世界行动计划送给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以供大会对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就行动计划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的建议，连同对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所作的第一次检查和评价，以及秘书长按照大会第二六五八号决议(X X V)第8段规定提出的报告，作深入的审议。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八(L III)。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其关于设立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二一B号决议(L I)以及制定该委员会任务规定的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七一五号决议(L III)，

1. 要求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一届会议：

(a) 建议实现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第(60)至(64)段中关于科学和技术的政策性措施的标和指标；

(b) 详细审查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所提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

(c) 以世界行动计划为根据，建议适当的政策性措施和目标，以便在检查和评价国际发展策略时列入发展策略内；

2. 又要求秘书长，同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委员协商并参照委员会的任务规定，再提出三、四个实质项目，列入临时议程，以便委员会第一届会议可在不妨碍其对上文第1段所述事项采取行动的情况下进行审议；

3. 决定此后有关理事会权限内的一切科学和技术问题都应先由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予以审查。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九(L III). 设立蛋白质特别基金问题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发展中国家面临的蛋白质营养不良问题的报告⁶³和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的第九次报告中有关的各段，⁶⁴

回顾理事会一九七二年六月二日关于联合国赞助粮农组织—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蛋白质咨询小组问题的第一六七五号决议(L II)，

1. 决定在理事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再审议这个问题，届时已获悉更多会员国的意见；

2. 请秘书长在这段期间同有关专门机构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协商，就可能设立的蛋白质特别基金会的业务和管理拟具提案。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63 E/5156。

64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8号(E/5131和Corr.1)第44至48段。

其他决定

现代科学和技术在国家发展中的作用

(议程项目11d)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六次会议上，注意到秘书长就大会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第二六五八号决议(XXV)第8段要求编撰的研究报告的执行情况提出的第二次进度报告，⁶⁵并注意到秘书长的研究报告将分送各会员国和各专门机构，并向理事会第五十五届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提出。

65 E/5166。

社会、人权和人道问题

一七〇四(L III)。 菲律宾发生 自然灾害后应采的措施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考虑到菲律宾的一些地区最近发生 旋风和 水灾，生命财产，损失重大，该国经济遭到严重破坏，

念及向遭遇大自然灾害的联合国会员国提供援助，是符合联合国宪章所载的国际团结的观念的，

1. 对菲律宾人民和政府因最近发生自然灾害遭到生命损失和破坏，表示衷心的慰问；

2. 注意到赈灾协调专员为了对菲律宾受灾地区取得最迅速和最有效的紧急救济援助所已采取的各种措施，表示感谢，并要求救灾协调专员根据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关于救助自然灾害和其他灾害情况的第二八一六号决议(X X VI)所赋予他的任务，继续为此目的积极努力；

3. 要求秘书长转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和署长、各专门机构、特别是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以及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和世界粮食方案，在各该机构方案范围内尽可能利用大量资源，以便会同救灾协调专员响应菲律宾政府提出的关于初步紧急方案所拟重建工作的援助请求；

4. 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和署长表达希望，认为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和署长应在该署权限以内，对菲律宾政府可能提出的关于其中期和长期特别方案的援助请求，予以有利的考虑。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第一八三四次全体会议

一七〇五(L III)。 对回国的苏丹 南部难民提供援助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听取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在理事会第一八三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回顾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六月一日第一六五五号决议(L II)中，除其他事项外，确认有必要协助办理苏丹难民和苏丹南部失所人民的救助、善后和重新定居事宜，

赞扬若干国家政府，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和有关的非政府组织积极响应秘书长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所发出的呼吁，

1. 敦促各国政府、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各专门机构、及与联合国有关的其他国际组织和有关的非政府组织，在回国难民和国内失所人民的自愿遣返、善后和重新定居事务上，提供必要的援助；

2. 请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件进度报告书，说明各国政府、各专门机构、及与联合国有关的其他国际组织和有关的非政府组织目前在苏丹南部难民和苏丹南部失所人民的救助、善后和重新定居事宜上所提供的援助。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一八三五次全体会议

一七〇六(L III)。 非法和秘密 贩运以剥削劳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序言重申基本人权以及人格尊严与价值的信念，

又回顾世界人权宣言宣告任何人不容使为奴役，奴隶制度及奴隶贩卖，不论出于何种方式悉应予禁止，

注意到在罪恶分子组织或主持之下有将工人从若干非洲国家非法运往若干欧洲国家加以剥削的事件，与奴隶制度和强迫劳动如出一辙，构成损害人格的极端暴行，至感震惊，

对于以不平等、歧视和以非法方式招募和待遇这些工人的恶劣行径，特别是像非法和秘密贩运劳工一类的特别不能接受的情况，深表关切，

对于利用工人原籍国内的普遍贫穷、愚昧和失业状况，通过非法和秘密贩运来剥削劳工从中取利，表示痛恨，

注意到若干政府为揭露此种贩运行为所采的迅速行动，

1. 谴责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事件中所举出的这种剥削劳工、乘机取利和秘密贩运的行为；

2. 呼吁各有关政府采取一切必要行动或加强其努力，拘捕这种恶劣行径的负责人并予以诉究；

3. 进一步呼吁各有关政府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必要时并制定新法令以期打击和防止这种恶劣行径；

4. 指示人权委员会在下一届会议审议这一问题，并拟具适当建议，以便理事会采取进一步的行动；

5. 注意到国际劳工组织为加强其保护移徙工人的行动所采取的步骤，请劳工组织继续努力研究这个问题，特别是关于上文第1段所谴责的恶劣行径，并早日就此问题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其他决定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 (议程项目10)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七日第一八三五次会议上，决定将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⁶⁶转交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关于联合国援助印度 境内东孟加拉难民事务协调中心工作的报告 (议程项目10)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七日第一八三五次会议上，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关于

联合国援助印度境内东孟加拉难民事务协调中心工作的报告。⁶⁷

救济灾害工作的协调 (议程项目12)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五日第一八三四次会议上：

(a) 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救助自然灾害和其他灾害情况的报告，⁶⁸及赈灾协调专员在协调委员会第四四四次会议和第四四五次会议中所作的解释性声明；⁶⁹

(b) 注意到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第二八一六号决议(XXVI)第1段(j)款中规定，在救

67 E/L.1502。

68 E/5151。

69 参看E/AC.24/SR.444和E/AC.24/SR.445。

66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七届会议，补编第12号(A/8712)；并参看E/5138和Add.1。

助灾害工作的协调方面，将向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提出另外一项报告；

(c) 请秘书长在编制上文(b)款所提到的报告

时，特别是在今后救助灾害的协调工作方面，务必考虑到在协调委员会第四四四次会议和第四四五次会议上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方案和协调问题

一七一三(L III)。联合检查组关于 联合国经常出版物方案的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按照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二八八六号决议(X X VI)的建议，审议了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经常出版物方案的报告内各项具体建议，⁷⁰

注意到秘书长⁷¹与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⁷²对于该报告的初步意见，

又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⁷³

审议了秘书处关于联合检查组报告的备忘录⁷⁴所载统计委员会工作小组、欧洲经济委员会、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和发展设计委员会的意见，

又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检查组所作各种建议的意见，⁷⁵

1. 对联合检查组十分有用的报告表示谢意；

2. 赞成其附属机构迄今对联合检查组建议11(b)、11(h)、12(f)、12(g)、12(k)、12(n)所表示的意见，⁷⁶

70 A/8362。

71 A/8540。

72 A/8624。

73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0号(E/5186)，第十一章。

74 E/L.1498。

75 E/AC.24/L.421。

76 参看E/L.1498。

3. 还赞成秘书长对建议11(i)、11(j)、12(m)表示的意见并且注意到他对建议12(e)的意见，以及在协调委员会第四四七次会议口头提出的有关建议12(o)的资料；⁷⁷

4. 指示有关附属机构优先考虑建议11(c)、11(g)、12(h)、12(i)、12(l)、12(q)、12(r)；

5. 又指示有关附属机关优先进一步考虑建议9、12(j)、12(m)和12(p)，并顾到协调委员会第四四六次会议和第四四七次会议所表示的意见和建议；⁷⁸

6. 建议大会给予更多的时间，俾可顾到理事会各附属机构的意见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一四(L III)。联合检查组的前途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大会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二七三五A号决议(X X V)，其中第3段要求理事会就联合检查组问题发表意见，

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报告所载的意见，⁷⁹

77 参看E/AC.24/SR.447。

78 参看E/AC.24/SR.446和E/AC.24/SR.447。

79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8号(E/5159)，第八章。

1. 认为联合国体系应继续从联合检查组的工作得到利益；

2. 并认为联合检查组的任务由大会在第二十七届会议加以审查后，遇有必要可以随时加以评价，以期参照增得的经验进一步予以加强；

3. 强调所作的任何修改不得妨碍联合检查组的独立性质，该组应该继续握有“对于服务效力和正当使用经费有关的一切问题从事调查的最广泛权力”；⁸⁰

4. 对于联合检查组的建议应予以彻底审查并在适宜时由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予以执行，表示关切；

5. 敦促各有关政府间机构务须按照联合检查组的建议采取适当的后继行动，并为此目的要求各秘书处就执行联合检查组主要建议的现况经常向各该机构提出简明而有系统的报告；

6. 进一步敦促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继续积极参加联合检查组并与之合作。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〇(L III)。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标题为“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的项目，

研究了秘书长关于这个项目的报告，⁸¹

又研究了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报告、⁸²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⁸³和协调事宜行政委

80 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一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80，文件A/6343，第67段，(B)。

81 E/5147和Corr. 1。

82 E/5187。

83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0号(E/5186)，第七章。

员会一九七一——一九七二年度报告⁸⁴中有关的部分，

回顾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大会第一五一四号决议(XV)，及联合国其他有关的决议，尤其是包括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二八七四号决议(XXVI)和理事会一九七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第一六五一号决议(LI)，

关心到大会一再申明：大会、安全理事会和其他联合国机构承认殖民地人民争取自由独立的斗争是正当合法的，由此推论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对他们，特别是对殖民地领土内解放区的人民和他们的民族解放运动，自当提供一切必要的道义和物质援助，

念及各有关民族解放运动的代表和非洲统一组织的代表在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于一九七二年四月在非洲举行的会议上所发表关于紧急严重需要联合国体系内各组织对南部非洲殖民地人民提供进一步有效援助的意见，⁸⁵同时顾到特别委员会在这方面所提出的有关建议，⁸⁶

1. 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的报告；

2. 赞成报告内的意见和建议；

3. 建议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体系内的其他组织根据这些意见和建议，作为迫切事项，采取行动；并请它们在按照大会第二八七四号决议(XXVI)向秘书长分别提出的报告中，列入关于它们为执行此项建议而可能或准备采取的行动资料；

4. 请理事会主席顾到上述建议，并参照大会第二八七四号决议(XXVI)第12段付托给理事会的任务，继续与“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主席协商，斟酌情况征询非洲统一组织的意见，并将协商和征询经过早日向理事会提出报告；

84 E/5733，第38段至第48段。

85 参看A/AC.109/SR.857—870。

86 参看A/AC.109/400, A/AC.109/402, A/AC.109/404, A/AC.109/405。

5. 为顾到大会付托理事会继续寻求最适当的方法以便立即和充分执行大会一五一四号决议(XV)及其他有关的大会决议的特别责任,请特别委员会注意协调委员会第四五六次会议⁸⁷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⁸⁸关于这个项目的讨论;

6. 决定把理事会主席的报告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送给大会,以利大会第二十七届会议对这个项目的审议。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八(L III). 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 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A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理事会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四二号决议(L I)和第一六四三号决议(L I),其标题分别为“各专门机构和原子能机构的报告”和“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的工作和职权范围的检查”,

审查了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的报告,⁸⁹各专门机构的报告,⁹⁰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⁹¹

87 参看E/AC.24/SR.456。

88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0号(E/5186),第七章;并参看E/AC.51/SR.370—373。

89 E/5133和Corr. 2。

90 国际劳工局,“国际劳工组织向联合国提出的第二十六次报告”(日内瓦,一九七二年)摘要,经以文件E/5149送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的报告:一九七一年的摘要”,经以文件E/5139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的一九七一年度报告(E/5119);国际民用航空组织,“一九七一年度工作的分析摘要”,经以文件E/5154送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世界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一九七一年度报告:分析摘要”,经以文件E/5121送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万国邮政联盟;万国邮政联盟一九七一年度工作的分

析报告(E/5164和Corr.1);国际电讯联盟,“国际电讯联盟向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的一九七一年度工作报告的分析摘要”(日内瓦,一九七二年),经以文件E/5125送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世界气象组织,“世界气象组织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的一九七一年度报告的分析摘要”,经以文件E/5143和Corr.1送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一九七一/一九七二年度报告的分析摘要”,经以文件E/5140送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 注意到那些报告,并计及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关于那些报告的言论;⁹²

2. 决定:粮农组织/卫生组织/儿童基金会蛋白质咨询小组关于世界蛋白质情况的报告,应每三年向理事会提出一次,如按蛋白质全面问题的变动情况似以延长期限为宜,则在每三年以上提出一次;

3. 决定:依据理事会一九七二年六月二日第一六七三号C决议(L II)所编、关于整个体系在自然资源方面的工作方案和职权范围、以便提送自然资源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和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的研究,可以作为理事会第一六四三号决议(L I)第4段所要求的深入的部门研究;

4. 还决定: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政府间海事协商组织一九七三年度报告应为深入检查的主题;

5. 请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

(a) 提出并建议将来深入检查各专门机构报告的时间表,以供理事会考虑,务期所有机构的报告都可在一九七五年以前获得详细的审议;

(b) 参照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讨论,⁹³考虑最能便利理事会深入检查工作的未来报告必须采用何种着重协调方面的格式和内容。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91 E/5142。

92 参看E/AC.24/SR.434—437,E/AC.24/SR.439,E/AC.24/SR.451,E/AC.24/SR.455。

93 参看E/AC.24/SR.437—439,E/AC.24/SR.451。

B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进行了对各专门机构报告的头两次深入检查，就是对世界卫生组织和世界气象组织报告的深入检查，⁹⁴

1. 对于这些组织行政首长参加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讨论，表示感谢；

2. 欣然注意到这些讨论的结果，并请各组织顾及讨论期间发表的意见。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C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考虑到世界气象组织已经响应联合国向它提出的要求，进行了该组织方案中许多方面的工作，特别是响应大会关于和平使用外空的国际合作的诸决议，即：导致设置世界天气观察计划的一九六一年十二月二十日第一七二一号决议（XVI）、导致设置全球性大气研究方案的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第一八〇二号决议（XVII）和导致设置热带旋风计划的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六日第二七三三号决议（XXV），

1. 请各会员国政府注意，它们必须确认其大气和水文资源的重要性，其方式在于维持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进展，包括保护生命财产使其不受和天气有关的灾害在内；

2. 敦促各会员国政府支持这些领域内本国机构

94 参看E/AC.24/SR.436—439。

的服务的平衡发展使这些服务能对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充分的贡献，并同时执行世界气象组织的各种方案，从而促进全体人类的福利。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一七二九(L III)。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的检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念及近年来联合国体系内方案需要的演进和方案设计趋势，

希望确实做到联合国体系内进行的方案和有关计划能适应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的目标，

认识到联合国体系的许多组织正在不断研究各项方案的适当性和相关性，

1. 请联合国体系的各有关机构和方案继续按照它们认为最合乎它们工作方法的方式，检查在它们的经常方案下于十年前开始的各项方案和计划，并斟酌情形将这些检查的结果列入它们向理事会提出的年度报告的分析摘要；

2. 请秘书长对理事会负有责任的各项方案和计划进行检查，并在交由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和理事会早期会议审议的工作方案中只列入直接有助于达成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的各项目标的工作和计划以及其他为联合国优先关切的事项。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其他决定

联合检查组尚待审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15a)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六

次会议上，关切的注意到联合检查组尚待审议的报告，⁹⁵并请有关行政当局注意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

95 E/5048和E/5049。

讨论这些报告期间各方所表示的意见⁹⁶以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一届会议的报告内所载的意见。⁹⁷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联席会议的报告 (议程项目16b)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⁹⁸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主席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主席所提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联席会议的报告。⁹⁹

联合国预算的新编制方式 (议程项目16b)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

96 参看E/AC.24/SR.446和E/AC.24/SR.448。

97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8号(E/5159)，第八章。

98 同上，补编第10号(E/5186)。

99 E/5188。

(a) 总结联合国预算的新编制方式认为秘书长题为“联合国预算编制方式和预算周期问题”的报告¹⁰⁰是一个有用的基础，可据以着手早日实施联合国按方案编制预算的制度；

(b) 表示希望能够参照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关于联合国预算编制方式和预算周期问题的报告¹⁰¹所载的建议，来充实和改进秘书长的报告；

(c) 请大会注意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¹⁰²和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中协调委员会¹⁰³讨论期间，各国代表团对这个问题发表的意见。

100 A/C.5/1429和Corr.1和Corr.2。

101 A/8739。

102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补编第10号(E/5186)，第八章；亦参看E/AC.51/SR.372，E/AC.51/SR.374—377。

103 参看E/AC.24/SR.440和E/AC.24/SR.441。

理事会工作方法的合理化

一七二四(L III)。关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的一般讨论，包括区域和部门的发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在第五十三届会议审议了关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和关于区域合作的议程项目2和议程项目7，

注意到在理事会本届会议讨论中所表达的意见，

回顾理事会关于理事会及其委员会的组织和业务

的一九五四年八月五日第五五七号决议(XVIII)特别是其中的第二节B的第3、4段，

又回顾理事会关于理事会工作安排的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二三号决议(LI)，其中第3段请秘书长斟酌情况编订一个更合理的议程，以避免重复的讨论，使理事会能够集中处理政策问题，并合项目或有关问题，并在较长期的设计周期上审议重要的实质问题，

又回顾同一决议第8段称，向理事会提出的报告应当偏重行动，

又回顾理事会关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工作和职权范围的检查的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四三号决议(L I)第10段,

深信需要增进协调以便理事会能够更好地履行其执行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的责任,

1. 请秘书长作出安排使各区域经济委员会的执行秘书、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的主任、各专门机构包括国际复兴开发银行和货币基金组织的行政首长、以及联合国体系其他有关组织特别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和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的首长,在理事会夏季届会初期讨论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的项目时参加讨论;

2. 认为各区域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主任和各专门机构行政首长的讲话,应当集中于对他们的区域和部门有重大关系,对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有重大影响而需要理事会审查和决定的问题;

3. 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在夏季会议初期由理事会主持人员与主管经济及社会事务副秘书长、主管机构间事务助理秘书长、理事会秘书、各区域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主任、以及在可能情况下各区域经济委员会的主席或其代表,不时举行会议,以便理事会能够更好地协助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和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按照它们的任务规定和在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的范围内执行它们的职责;

4. 请秘书长在夏季会议期间:

(a) 为各区域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和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主任参加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及其预备委员会的会议作出安排;

(b) 为各区域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和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主任参加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联席会议作出必要的安排;

5. 要求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联席会议的报告集中注意在协调方面或部门发展方面需要理事会优先审议的问题,各区域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会议的报告应当同样地提请注意在区域合作方

而需要理事会作出政策决定的问题;

6. 决定一般辩论的项目应当改为“关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的一般讨论,包括区域和部门的发展”。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六次全体会议

一七三〇(L III)。理事会及其 辅助机构的工作的合理化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认识到有继续按照大会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五日题为“方案及协调事宜扩大委员会最后报告书”的第二五七九号决议(X X IV)考虑改进工作方法的责任,

念及继续加强其协调机构并使其更加简单紧凑的需要,

认识到文件问题是理事会及其所属委员会、有关机构、以及联合国体系内与社会经济发展有关的其他组织的会议日历过分拥挤的结果,同时更增加了会议的困难,

还认识到近年来虽然增设了一些附属机构,却未重新考虑所有附属机构的工作分配,

1. 要求严格遵守理事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所通过的关于改进理事会工作安排的方法的各项决议(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二一号决议(L I)——第一六二四号决议(L I));

2. 设立一个工作小组,在一九七三年一月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的工作安排会议结束后,召开第一次会议,会期不超过十个工作日,由一九七三年一月十日前表示愿意参加的理事会各会期委员会委员参加,审查理事会各个委员会,常设委员会及其他辅助机构的职权范围;考虑所有这些机构的工作可用何种方式重新安排,以便减少这些机构的数目,而不妨碍此种工作的进行;考虑任何此种机构今后集会频率是否应该超过所订每隔整整两年开会一次的规定;考虑对于任何此种机构而言,超过两年的期限是否适当;并就所得结论和关于这些问题的任何可能建议向理事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提出报告;

3. 将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向协调委员会工作小组提出的一切有关提议转送工作小组，并要求工作小组注意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改组问题的理事会第一六二一A号决议(LJ)和一九七〇年一月十三日第一四七二号决议(XLVIII)；

4. 请秘书长编制一项简短备忘录，以利工作小组的审议工作，其中：

(a) 载列理事会及其所有辅助机构和有关机构在一九七二年举行会议的次数和长短；担任会议事务的秘书处职员的人数和所耗用的人工月；参加每次会

议的代表团的数目，并尽可能载列此种会议所需事务费的数字；

(b) 以图解方式，按照第二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策略内各主题领域，列出联合国体系内同每一个领域有关的常设政府间机构和专家机构，并说明每一机构的职权范围；

5. 决定依本决议所设工作小组任务完成以前，不设立理事会的任何新辅助机构，并在第五十四届会议上重新审查这项规定。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三七次全体会议

其他决定

理事会及其辅助机构的工作的合理化 (议程项目16)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重申原则上其辅助机构的会议不应超过每两年一次，并请开会次数较多的机构考虑每两年开会一次是否可行。

辅助机构和联系机构的一切会议应迁就理事会的会议日历，而不应有相反的情形。为此目的，从一九七四年起，理事会第一届常会应于四月份第二个星期二开始，第二届常会应于七月份第一个星期三开始。

文件应以所有工作语文编制，并于开会前六个星期分发的规则，必须严格执行，但不得妨碍其他语文，违反这个规则时，应在议程中自动删除有关项目，但经理事会在组织会议上或第一届常会中，经各会期委员会其他成员同意，而另有决定时，不在此限。

如果理事会目前工作上不大适当的辅助机构进行合并或裁撤的工作有所进展，理事会为完成分派的工作方案而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考虑延长本身的会期。

至少有四分之一的委员会成员国出席时，主席可以宣布开会，并准许进行辩论。但须有过半数的成员国出席，才能作出任何决定。

要求编制报告和研究报告，应以绝对需要者为限，而且决议中不应载列进度报告的自动时间表（后一项规定必须根据每一个情况实行）。政府间机关通常应请秘书长提出编制各项报告的时间表，然后再规定这些报告应向那几届会议提出。

关于必须由理事会审议的报告，理事会建议大会采用相同的办法。

决议的序言部分各段应求简洁、段数不应太多。

每逢以决定方式而不以通过决议的方式来采取行动，可以加速理事会的工作时，理事会便应考虑采取这种办法。

理事会要求编制某项报告时，应决定这项报告是否必须由理事会审议，因之成为议程项目的主题，或者可以仅仅把它分发，以供参考。

理事会审议了下届会议的临时议程以后，秘书长应迅速向各理事国和各个会期委员会的成员国致送下届会议临时议程一份，并附注释，其中简要说明每个项目的历史，备用文件，所要讨论的问题的内容，及联合国各机关以前所作的有关决定。

理事会指示各辅助机构，尽可能充分依照本决定

进行工作，但不得妨碍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第一六二三号决议(L I)第10段的遵守。

改进理事会文件的措施 (议程项目16d和17)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六次会议上：

(a)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改进理事会文件的措施的报告；¹⁰⁴

(b) 敦请注意理事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所采取关于理事会及其辅助机构工作合理化的决定；¹⁰⁵

104 E/5102。

105 参看上文第25页标题为“理事会及其辅助机构的工作的合理化”的决定。

(c) 重申理事会以前就改进理事会文件的措施问题所作的历次决定；¹⁰⁶

(d) 请秘书长考虑到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协调委员会表示的意见，¹⁰⁷仿照上文(a)款所称的报告，编制一个关于文件问题的报告，以供理事会在第五十五届会议审议。

106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七四二号决议(XXVIII)，第八〇二号决议(XXX)，第一〇九〇E号决议(XXXIX)，第一一五四号决议(XLI)，第一三七〇号决议(XLV)，第一六二三号决议(LI)，和第一六二四号决议(LI)，及理事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所作的决定(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六届会议，文件E/4715和Corr.1，英文本第27页)，和在第四十九届会议所作的决定(同上，第四十九届会议，补编第1号(E/4904和Corr.1)英文本第28页)。

107 参看E/AC.24/SR.443、E/AC.24/SR.457。

理事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所作的其他决定

会议日历 (议程项目18)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

(a) 接受印度政府邀请，于一九七三年二月十二日至二十三日在新德里举行自然资源委员会第三届会议，¹⁰⁸并表示感谢；

(b) 核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三年度会议方案；¹⁰⁹

(c) 注意到一九七四年度的临时日历，¹¹⁰并指

108 E/L.1512。

109 参看E/L.1491。这个方案并经转载于协调委员会的报告(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三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18，文件E/5200)。

110 参看上文注109。

示秘书长参照理事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所作的决定，加以修订。

选举 (议程项目19)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

(a) 选举下列国家为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成员，自一九七三年一月一日起，任期三年：加拿大、锡兰、哥伦比亚、荷兰、新西兰、也门人民共和国、菲律宾和西班牙；

(b) 选举马来西亚和也门人民共和国为检查和评价委员会的成员，任期至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c) 决定推迟到第五十三届第2期会议再办理下列选举：

- (一) 从亚洲国家集团中选出一个国家，为统计委员会的成员；
- (二) 从西欧及其他国家集团中选出两个国家，为自然资源委员会的成员；
- (三) 从非洲国家集团中选出六个国家，并从亚洲国家集团中选出三个国家，为检查和评价委员会的成员；
- (四) 从非洲国家集团中选出五个国家，从亚洲国家集团中选出四个国家，并从西欧及其他国家集团中选出一个国家，为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成员。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选举下列十四国为麻醉品委员会的成员：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匈牙利、印度、肯尼亚、巴基斯坦、瑞典和泰国，自一九七三年一月一日起任期三年；澳大利亚、智利、埃及、印度尼西亚、墨西哥、摩洛哥和罗马尼亚，自一九七三年一月一日起，任期一年。因此，该委员会在一九七三年的成员如下：

国 名	任期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 届满
阿根廷.....	1975
澳大利亚.....	1973
巴西.....	1973
加拿大.....	1975
智利.....	1973
埃及.....	1973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1975

法国.....	1975
匈牙利.....	1975
印度.....	1975
印度尼西亚.....	1973
牙买加.....	1973
日本.....	1973
肯尼亚.....	1975
黎巴嫩.....	1973
墨西哥.....	1973
摩洛哥.....	1973
尼日利亚.....	1975
巴基斯坦.....	1975
秘鲁.....	1975
罗马尼亚.....	1973
瑞典.....	1975
瑞士.....	1975
泰国.....	1975
多哥.....	1973
土耳其.....	1973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1973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1973
美利坚合众国.....	1975
南斯拉夫.....	1975

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 行动所涉经费问题

理事会在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第一八三七次会议上，注意到秘书长关于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所作决定所涉经费问题的报告。¹¹¹

111 E/5208。

决议一览表

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依通过的先后次序编号。本一览表
开列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通过的一切决议。

决议编号	标 题	议程项目	通过日期	页次
一六九八(L III)	欧洲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7 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1
一六九九(L III)	把库克群岛纳入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的地理范围并接纳库克群岛加入委员会为联系成员	7 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1
一七〇〇(L III)	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7 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1
一七〇一(L III)	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7 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1
一七〇二(L III)	非洲经济委员会的年度报告	7 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2
一七〇三(L III)	贝鲁特联合国经济及社会事务处的年度报告	7 a	一九七二年七月十一日	2
一七〇四(L III)	菲律宾发生自然灾害后应采取的措施	1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17
一七〇五(L III)	对回国的苏丹南部难民提供援助	10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17
一七〇六(L III)	非法和秘密贩运以剥削劳工	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7
一七〇七(L III)	土地改革	13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
一七〇八(L III)	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8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3
一七〇九(L III)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委员会的报告	9 d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9
一七一〇(L III)	有利于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的特别措施	9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0
一七一〇(L III)	设置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问题	9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1
一七一〇(L III)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的报告	9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2
一七一三(L III)	联合检查组关于联合国经常出版物方案的报告	15 b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9
一七一四(L III)	联合检查组的前途	15 c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9
一七一五(L III)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11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3
一七一六(L III)	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咨询委员会的报告	11 b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4
一七一七(L III)	科学和技术用于发展的世界行动计划	11 c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5
一七一八(L III)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11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5
一七一九(L III)	设立蛋白质特别基金问题	11 e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16
一七二〇(L III)	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14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0
一七二一(L III)	超国家大公司对发展过程和国际关系的影响	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3
一七二二(L III)	多边贸易谈判	2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4
一七二三(L III)	检查和评价	3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5
一七二四(L III)	关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的一般讨论,包括区域和部门的发展	2和7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3
一七二五(L III)	联合国—海事组织国际集装箱运输会议的临时议程	6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5
一七二六(L III)	区分最不发达的发展中国家	4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7
一七二七(L III)	实施国家发展策略和国际发展策略以消除普遍贫穷和失业	4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7

决议编号	标 题	议程项目	通过日期	页次
一七二八(L III)	协调事宜行政委员会、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A	16 a和c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1
	B	16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2
	C	16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2
一七二九(L III)	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工作的检查.....	16 a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2
一七三〇(L III)	理事会及其辅助机构的工作的合理化.....	16 d	一九七二年七月二十八日	24

